上海立达职业技术学院学生申请走读及调换寝室有关规定

（2009年制定、2014年3月修订、2017年10月修订）

**一、申请走读**

1.学生原则上必须住校。

2.可申请走读的原因：

 （1）家住学校附近，步行往返半小时以内，一般以叶榭镇为限（不含张泽等地）

 （2）因患严重疾病需要治疗，医院证明不宜集体住宿

 （3）其他特殊原因

3.申请流程

学生本人提出书面申请，填写申请走读审批表；走读申请需父母签字确认，相关证明材料附后

辅导员提供情况说明，并为学生填写**走读告知书**

并经二级学院盖章确认

学生处审核申请进行核准

并备案

4.需提供的附件

（1）居住地房产证复印件或租赁协议

（2）父亲或母亲的身份证复印件

（3）**《走读告知书》回执**